

明愛樂群學校

通告（學生活動）- 全方位活動週之社區生活訓練

(1819-184)

敬啟者：較早前 貴家長已填妥游泳基礎訓練班之回條，同意敝子弟參加 7 月 5 日之游泳基礎訓練班。為配合學校舉辦的全方位活動週，學校將為參加游泳基礎訓練班的學生舉辦社區生活訓練活動，以增加學生接觸社區的經驗，學會遵守社會規範，有關資料如下：

- (一) 活動日期： 2019 年 7 月 5 日（星期五）
- (二) 活動地點： 馬鞍山游泳池、馬鞍山廣場、馬鞍山公園或新港城中心
- (三) 時 間： 9:30am-3:15pm
- (四) 午 膳： 於馬鞍山廣場大快活餐廳用膳，同學需自備飲用水
- (五) 費 用： 自備八達通，至少有 50 元儲值（學生午膳費用）
游泳基礎訓練班學費及 4 至 6 月份出席訓練班之交通費將於 7 月份月費收取。而是次活動之交通費 15 元將於下學年 9 月份月費收取
- (六) 服 裝： 整齊運動校服（帶備泳衣/泳褲、大毛巾、替換內衣褲、拖鞋）
- (七) 活動內容： 乘坐校車前往馬鞍山游泳池 → 由顯為體育會安排合資格教練教授學生游泳技巧 → 游泳後前往馬鞍山廣場大快活餐廳午膳 → 前往馬鞍山公園遊樂場遊玩 → 乘坐校車返回學校 → 如常放學
- (八) 家長參與： 出席的家長請於上午 10:00 或中午 12:15 到馬鞍山泳池入口處集合
- (九) 返放學安排：如常
- (十) 其他安排：
1. 是日其他師生均外出參與學習活動，校內不作教學安排，如有特別情況，請與專責老師聯絡，以便安排
2. 未有帶備泳裝的學生上午留校活動，下午由校車接送到馬鞍山參與社區生活訓練
3. 如天氣惡劣，游泳訓練會取消，不設補堂，社區生活訓練會視乎天氣情況作決定
4. 如上午 11:30 前天氣惡劣，社區生活訓練會取消，學生留校活動，學校代購午膳
5. 如訓練當日缺席，不會收取交通費
6. 如家長進入泳池範圍必須穿著拖鞋或赤腳
7. 學校會提供浮板予有需要學生
8. 老師會於訓練期間留意學生的健康及安全，並會因應需要作出適當調配
9. 如午膳後下雨，會改到新港城中心四期 MARKET PLACE 進行購物活動

歡迎家長進入游泳池了解子女的游泳情況及與教練商討往後之訓練安排。請填妥下列回條，於 7 月 2 日或以前交回組負責老師，以便統計人數，如有疑問，歡迎致電學校向霍正東老師查詢。

此致
貴家長

明愛樂群學校校長

郭思穎 謹啟

2019 年 6 月 27 日

回條〈學生活動〉 - 全方位活動週之社區生活訓練

(1819-184)

(請以 表示，並於7月2日或之前交回)

本人為_____組學生_____之家長，

甲)	現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敝子弟參加社區生活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	---	-----------------------------	-------------	------------------------------

乙)	本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將會	陪同敝子弟參與當日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不會
----	----	-----------------------------	-------------	-----------------------------

丙)	出席家長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 10:00 到馬鞍山游泳池了解敝子弟的游泳情況及與教練商討往後之訓練安排， 然後一同參與下午的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午 12:15 到馬鞍山游泳池集合，然後一同參與下午的活動	

此覆

明愛樂群學校校長

家長簽署：_____

2019年 月 日